

债券代码：149613.SZ

债券代码：149805.SZ

债券简称：21 广开 03

债券简称：22 广开 0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控股”、“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发行人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完成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简称“21 广开 03”），发行规模为 13 亿元，期限 3+3 年。

发行人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完成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简称“22 广开 01”），发行规模为 14 亿元，期限 3+3+3 年。

二、 重大事项

发行人子公司广州恒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涉及重大诉讼情况如下：

（一）诉讼案件基本情况

（1）收到司法文书的时间

2023 年 9 月 27 日。

（2）诉讼或仲裁受理机构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

（3）各方当事人及其法律地位。

原告：深圳市恒泰能源售电有限公司。

被告：广州恒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案件的基本情况

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近日获悉，子公司广州恒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关于合同纠纷案件（案件号（2023）粤 0112 民初 16339 号）的传票。诉讼事由为原告深圳市恒泰能源售电有限公司与被告广州恒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购售电合同纠纷，涉及金额约 1 亿元。

（二）判决、裁定情况或仲裁裁决情况

目前该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三、 影响分析

目前该案尚在审理过程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完成判决，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目前暂无法判断对发行人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提示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上述公告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及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1 广开 03”和“22 广开 0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21 广开 03”和“22 广开 01”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